



# 纵观英美寻语言魅力 博览中外觅法律真谛

## ——访外国语学院马庆林教授

马庆林,外国语学院院长、教授。中国法律语言学研究会副会长,陕西省翻译协会副主席。长期从事专业英语教学,先后承担过听力、口语、翻译、口译、英语词汇学、英语语言学、法律英语、英美司法文书、研究生英语等课程的主讲工作。主要从事法律语言学、法律英语及翻译研究,在《外语教学》、《西北大学学报》、《河南社会科学》等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30余篇;出版学术专著《美国结构语言学与现代汉语语法比较研究》;出版译著《皆大欢喜——化分歧为双赢》;主编、参编教材10多部;主编、参编辞书、工具书4部。现主持2010年陕西省法律英语特色专业建设、2008年陕西省普通高等院校精品课程《法律英语》建设,先后主持陕西省社科基金项目《法律文本翻译研究》以及陕西省教学改革重点项目《英语+法律复合型人才培养模式研究》。专著《美国结构语言学与现代汉语语法比较研究》2005年获陕西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2007年获陕西省第八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三等奖。主持的教改项目《课堂图书馆——英语泛读教学理论与实践探究》2006年获“西北政法大学优秀教学成果奖”特等奖,2007年获陕西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二等奖。主持的省级重点教改项目《英语+法律复合型人才培养模式研究》2011年获陕西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一等奖。2012

年被评为“西北政法大学教学名师”。

窗外是凛冽的寒风,枯黄的落叶,与马老师

在办公室中的交谈,冲淡了冬日的萧条,让人如沐春风。马老师侃侃而谈,不经意间便展现了他的温文尔雅与博学多才。

### 孜孜不倦留学路 融会贯通谱新章

2005年5月,带着将语言学与法学相结合的愿景,马老师在国家留学基金委员会选派下,前往美国伊利诺伊大学法学院和外国语学院做访问学者。虽然只有短短的一年,但它却成为马老师求学路上重要的一步。

语言在发展变化,作为法律科学与英语语言学交叉学科研究的结晶——法律英语却没有多少改变。因为法律英语以其专业性及特定的规范表达形式著称,一旦改变,极易产生歧义,不利于立法和法律实践。为了使语言学不再停留于理论探讨,更具有实际性,马老师致力于法律英语的研究,在留学期间立足于本校的法学特色,孜孜不倦地汲取知识。在研究过程中,他不仅按照法律的观点、方法以及法律规范、法律文体的特殊需要研究英语在法学理论及实践中的运用,还通过语言学中应用语言学的基本原理和方法研究法律科学与法律实践的英语语言特点。

谈到留学期间在伊利诺伊大学难忘的事,马老师的嘴角一直洋溢着笑容,“案例分析,各种各样的法律诊所,司法文书写作课都是当时对我影响深远的课程”,对于伊利诺伊大学的法律实践课程,马老师称赞不已,“学校尤其注重培养学生推理、查阅知识与案例能力的司法文书写作课,让我

学到了很多。”

正是在伊利诺伊大学的学习,拓宽了马老师的视野。同时,也为他回国以后法律英语、英美司法文书等课程的教学打下了坚实基础,为我校法律英语学科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条件。

### 锲而不舍钻研教学 呕心沥血培育桃李

每一个教师,都会在他的教学生涯用自己独特的教学方式引导学生们的学习。为了使学生的学习更具有针对性,更能适应社会对法律与英语复合型人才的需求,马老师积极探索新的教学方式。

在课堂上,马老师不拘泥于以教师为教学中心的传统授课形式,而是将语法结构和词汇记忆作为教学主要内容,运用以句型语法练习为主的传统教学方法。他主张将尽可能地时间花在语言结构、语法翻译上,采取交互式、交际型、以完成特定任务为目的的方式,鼓励学生积极参与课堂活动,建立互动型的课堂氛围。具体到行动上,就是将法律专业课堂所用的教学方法,运用到法律英语学科所包含的语言特点分析、技能与策略分析、引入案例分析的课程中去,来增强学生的理解能力及司法实践能力。

在课下,马老师备课认真仔细,旨在引发学生的学习兴趣,让自己保持高昂的教学热情。马老师十分重视学生的实践能力,他着重培养学生在法律环境中的语言运用能力及交际能力。马老师开设英语角和课堂图书馆,鼓励同学们在课后进行案例分析、法律翻译、合同理解,他与学生们面对面交流,获得同学们的反馈意见,不断完善自己的教学方式。

针对作为一名大学教师必不可少的科研工作,马老师认为,科研与教学是相辅相成、协调发展的,在教学中发现的问题可以用于科学研究,

反之,通过科研也可以了解到世界最前沿的文化,更新自己的知识储备,使得教学工作更加得心应手。

### 授业解惑寄希望 志存高远展未来

在不同的阶段,同学们有不同的疑惑。对于这些疑惑,马老师从自身的经历和感悟出发,向同学们提出了自己的建议。

针对大学老师不同于以往初、高中老师的授课方式,马老师认为,初、高中应试教育中学生只是在被动地吸收老师传授的知识,大学学习强调的是学生的自主学习能力及思维思维方式。大学生需要充分理解知识,学会判断轻重缓急,做到主动、有目的地汲取课堂、书本中的知识。

在当下,作为国际语言的英语语言学习显得尤为重要。马老师从专业角度对同学们的英语学习提出了自己的建议:首先要巩固基础知识,即学习和掌握好词汇,配合学校的晨读制度每天早上朗读词汇、课文,反复记忆;其次,要通过由易至难的大量阅读以及单词查阅,强化自己对知识的灵活运用;最后,他强调,英语学习是一个循序渐进、不断积累的过程,所以同学们要通过反复练习提高自己听、说、读、写的能力和语感的提升。

对于学校今后的发展及学生培养方面,马老师认为,学校要重视对大学生人文关

怀精神、国际视野的培养,加强与国外大学的交流与合作。如此一来,不但能帮助学生获得更好资源,培养学生的综合能力,老师也能通过留学的途径,学习国外的前沿思想,更加深入的进行教学科研,为学校的教育事业做出贡献。

“作为一名合格的学生,要有扎实的专业基础,学会全方位的分析,比较问题。要重视英语,树立国际视野,把握自己未来的发展方向。”这是马老师向同学们寄予的殷切希望,他希望同学们能够对自己有一个恰当的定位,学好知识,培养出思辨的思维和严密的逻辑,在法学的道路上越走越远。(学通社 陈映鑫)



千教万教教书求真,千学万学学做真人。

# 言传身教润物无声 问心无愧桃李芬芳

## 访民商法学院车辉教授



车辉,民商法学院法学教授,西安交通大学在读博士,硕士研究生导师,商法教研室主任,侵权法研究所所长,省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任职以来共发表学术论文40余篇,其中核心期刊20余篇,主编教材2部,参编民法学教材6部。主持教学改革项目1项《民商法课堂有效性研究》;主持承担省部级科研项目6项,其中有教育部项目《侵权责任法保护问题研究》、陕西省教育厅项目《人身损害赔偿问题研究》、校级项目《人格权法律保护问题研究》等;公开发表专著两部《担保法律制度新论》、《非财产损害赔偿问题研究》。2008年被评为“陕西省十大优秀中青年法学家”,2009年2月被北京“评书网”评为“陕西省十大最受学生欢迎的教授”,2010年荣登搜狐教育“全国最受欢迎十佳教授榜”,2012年被评为“西北政法大学教学名师”,2012年荣获“西北政法大学师德标兵”称号。

题。2006年车老师获准主持陕西省社科基金项目《非财产损害赔偿问题研究》的课题并已结项,这在一定程度上填补了国家在身份权法律保护方面的空白,而2009年又获准主持教育部一般项目《身份权法律保护问题研究》。

无论是作为我校民商法学院侵权法研究所所长、省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还是身为仲裁委员会仲裁员,车老师一直不辍前行,参加各种类型的实践。她坦言自己的成长不仅源自年复一年的课堂教学,为法院人员提供培训、做兼职律师等各种社会实践也让她有了更大的发展。她在对理论知识的讲解、运用方面得心应手,也正是得益于她所具备的丰富的社会实践经验。无论是校园里的学生,还是与她在司法实践中共事的同事,无一不被她举手投足间展露出的“才气”所折服。

### 情:君心无眠,为师者情更切

执教多年,车老师对学生的关爱从未改变,从课堂上授课的一点一滴到课堂之余的谆谆教诲,她始终保持一颗真挚的心同学生交流,耐心为学生们答疑解惑、悉心指导学生论文写作。成为本科生导师后,她更加注重师生情的建立,她如阳光般的真情温暖着她的学生。车老师向笔者坦言,在学校实施“导师制”之初,面临“本科生导师”这个任务时带有强烈的抵触情绪,认为自己的时间和精力不够,做好本科生导师于自己来说难度很高。因此带着强烈的被迫感,她与学生进行了“导师见面会”。通过这一次交流,车老师重新对“导师”这个身份进行了理解与定义,同时,也深刻体会到了实行导师制度的必要性。

“孩子们是渴望见到老师的,刚入学的他们就像一张白纸,对大学的学习生活有憧憬,对自己的未来有规划。他们是一群有理想的孩子,但是从他们的言谈举止中也看得出来他们尚且盲目不够成熟。他们渴望被关注,一位老师的引导和鼓励是十分必要的。”车老师如是总结了与她学生的第一次导师见面会,她认为导师需要一点一滴地渗透到学生的生活中。车老师希望在她的引导下,学生们可以尽早了解到大学学习任务,掌握良好的学习方法,知晓社会对法学学生的需求方向。

车老师说:“师者,不仅仅是传道授业解惑”,她用行动认真去诠释了“为人师者”更为深刻的含义。她细心的关注着学生们的一举一动,她向学生传达这样一个理念:学生应该有精气神,年轻人应该保持昂扬的斗志为自己的理想而坚持,养成勤学爱问的习惯,做一个懂懂事且有悟性的人。

### 热忱:改变自己,也坚持自己

为师者,需要的不仅仅是超凡的个人能力,面对学生保持高度热情亦是非常重要的。这种热情对于学生来说,是爱和关怀。车老师认为,作为一名教师一定要清楚为学生讲授知识的目的,不能为了讲课而讲课。她主张在课堂上运用启发式教学方法,注重培养学生的逻辑思维,让学生学会主动去探索自己感兴趣的知识点。针对师者所应该具备的“热情”,车老师阐述道:“我认为一个好老师要兼备一个优秀的表演者、演说家和职业培训师这三类角色的技能”。她的课堂总是充满活力,无论她多么疲惫,在课堂上她总能保持激情。车老师理论功底深厚,知识面宽广,上课时互动性强,深入浅出的传授知识,她的讲解提纲挈领,将侵权、无权、违约等基本的民法概念结合活生生的案例贯穿始终,将基本问题的外延表述生动、完整,也为学生传授了法律的思维方式。她还通过对学生的准确定位来了解学生的真正需要,从而提高授课效率。在某种程度上来说,她就是一位拥有着“在理论和实务之间灵活穿梭”魔法的魔术师,总能把枯燥乏味的课堂变得丰富多彩。如今,对于车老师而言,“讲课”已经从最初的生存饭碗、一种职业,上升到一种对于人生的享受。

多年来的教书生涯,车老师认真负责的态度和“较真儿”的个性令同学们印象深刻。她的认真和严厉随着时间的推移,不断的被以往教过的学生认可。执教多年,车老师一直问心无愧,不过她认为自己一切的付出都是值得的。“我能做的就是坚持该坚持的,多年来,我改变自己却在坚持自己。我改变对学生的过于苛责,始终坚持自己心中的那份热情”,车老师说到。

### 后记

笔者从车老师身上展露出的“才”与“情”,散发出的“热忱”背后,感受到更多的是车老师作为一名老师由内心深处萌发出来的独立思想、人格和美好的品质。车老师称自己是一个平凡真实的人,同时也是一个“固执”的人。其实,她只是在本本分分地坚持做好本职工作,她认为带着对学生的热情、对教学的认真去上课的过程虽然辛苦但却却是快乐的,她相信只要认真就有效果。她说:“我是一个追求完美的人,我享受身为师者的激情与快乐,以后会继续做一个幸福的教书匠。”(学通社 刘静芸)

# 春风化雨点点教诲入心 桃李之教默默无悔耕耘

## ——访经济法学院杨巧教授



杨巧,经济法学院法学教授,知识产权专业硕士研究生导师,知识产权学院常务副院长。主要研究方向为科技法、知识产权法。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知识产权保护研究上形成特色并具有一定影响力。1985年毕业于陕西财经学院(并入西安交通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03年获法律硕士学位。主要从事知识产权法的教学与研究工作,先后在《政法论坛》、《法学杂志》、《中国版权》、《西北大学学报》、《宁夏社会科学》等刊物上发表论文四十余篇。主持并完成一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一项司法部项目、一项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项目。专著《高新技术知识产权保护论》(合著)、《合同法论》(参编)、《合同法理论与实务》(副主编)、《知识产权法》(主编)等。其中专著《高新技术知识产权保护论》获陕西省2007年第八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三等奖;主编的《知识产权法》(教材)获陕西省教育厅陕西普通高等学校优秀教材二等奖。2006年被评为陕西省高等学校优秀共产党员;2010年被评为陕西省师德标兵;2012年被评为“西北政法大学教学名师”。主要社会兼职:中国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副秘书长,陕西省法学会知识产权法研究会会长,陕西省人大立法咨询专家,陕西省委组织部干部教育特聘教师,陕西省司法厅重点建设项目法律服务团专家。

包抱土木,生于寒来;九层之台,起于累土。二十八载春秋岁月,时间刻画动人师生情;无数朝霞夕映,为莘莘学子点亮前行路。对杨老师的采访在教学楼的教师休息室进行,推门而入,正看到杨老师被学生们围着,她微笑着与学生们聊天,耐心为同学们答疑解惑的杨老师如冬日暖阳给人温暖。

### 仰不愧于天 俯不忤于人

“匆匆流年,唯独四载春秋最难忘却。”杨老师对自己的大学生生活这样感慨到。教书育人是为国家培养栋梁之才,而成为一名优秀的教师也是杨老师从大学起不曾改变的梦想。执掌三尺教鞭,杨老师把光荣与梦想相连,将社会责任与自我理想实现完美的结合。成为一名教师,也利于她自身素质的全面提高,她认为教师这个职业是值得终身为之殚精竭虑的。杨老师时刻秉持着严谨、认真、负责的态度,倾其毕生精力,尽职尽责地做一名好老师。从课前的熬夜备课到课后为学生细致耐心的答疑解惑,一点一滴,闻后让人充满感动。

教书是一份责任,责任是一份操守,操守就是一份良心活。大学教师的工作与中小学教师相比,弹性较大,因此,杨老师认为,作为一名大学教师要凭着自身自

觉性与心中的良知,遵守职业道德,本着对学生负责、对社会负责的态度对待每一件事情。教育事业不仅承担了教导学生的责任,更是在为社会人才的培养提供前期培训。作为一名教师,要有奉献精神,勇于舍小家为大家。杨老师强调大学教师所作所为应当上不负苍天,下不误他人,更不能危害他人,要经得起实践和时间的检验。“俯仰之间,无愧于天地”,这是她对所有青年教师寄予的希望。

### 心如风般温润 显师者之风范

君子有三畏:畏天命,畏大人,畏圣人之言。何为畏天命,这里指的是敬畏天赋使命。

作为一名老师,不仅需要严谨的治学之道,与学生们的情感交流也不可或缺。作为经济法学院的研究员,杨老师对于导师制感触良多。她说:“在导师制的不断推进下,我更爱我的学生,爱他们就如爱我的孩子般。在他们身上我看到天真烂漫的故事,我也看到坚持付出的故事。”学生们的问好声,带给她溢于言表的喜悦感;学生们的毕业季,又让她有些伤感,杨老师与学生们间的感情正是新时期下师生关系的真实写照。杨老师自其独特的教学方式使得她与学生们毫无隔阂,将自己的邮箱留给学生,同时还采取问题反馈的方法,更好地了解了学生对于知识的掌握程度,与同学们一同在课堂上探讨,易解的小问题则采取一对一的形式为同学们答疑解惑。诸多老师都希望能与学生有良好的关系,从而使教学工作能够高效地进行。对此,杨老师建议:“你与学生恰如友人,以心相待,收获的也会是一片赤诚。”对待世间万物均是如此,你若以素心相待,定能收获纯净。杨老师希望作为未来职业法律人的大学生们,可以恪守公平、正义,为成为西法大明日的骄傲而拼搏,也为我国法治进程的不断发展作出不懈努力。

谈到杨老师研究的重心“知识产权法”时,她讲道,知识产权法目前还是一个新学科,它的发展任重而道远,对它的研究需要日积月累的付出。莫道桑榆晚,为霞尚满天。杨老师希望,在她有生之年,能够看到知识产权法散发出夺目光芒,为我国的法治进程贡献一己之力,使得知识成为每一个人不可复制的无形财富。

花开一年又一年,雪落一冬继一冬,年华一载复一载,杨老师一直紧紧握着手中的教鞭,护送一辈又一辈学子悄然离开。

近30载的教学生涯,让杨老师深切体会到何为敬畏天赋使命,她一直坚持认真做事,带着良知与责任心去关爱学生。杨老师希望所有同学都懂得珍惜大学的四年时光,珍惜身边的知己,珍藏这弥足珍贵的年华。

(学通社 杨倩)



能受到学生的尊敬和欢迎,这是教师的价值所在。



和蔼可亲的态度,永远是教师良好教态的注脚。